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500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1月24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1,130,800.7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A类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C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50019	05011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3,808,080.52份	177,322,720.27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自上而下的分析对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进行配置,并充分利用可转换债券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实施对大类资产的配置,在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本产品的类属资产配置策略主要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结合量化的经济指标综合判断经济周期的运行方向,决定类属资产的投资比例。分析的内容包括:影响经济中长期运行的变量,如经济增长模式、中长期经济增长动力;影响宏观经济的周期性变量,如宏观政策、货币供应、CPI等;市场自身的指标,如可转债的转股溢价率和隐含波动率等、股票的估值指标、债券市场的信用利差、期限利差、远期利率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的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和股票型基金,属于中低收益/风险的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孙麒清	石立平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68560675
	电子邮箱	service@bosera.com	shiliping@ceb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	95595
传真		0755-83195140	010-6363913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sera.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A类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C类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7,694,114.09	310,581,976.44
本期利润	5,496,651.69	-10,964,794.9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84	-0.017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08%	8.08%
3.1.2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A类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C类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7057	0.695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9,457,669.84	308,478,898.4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53	1.740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A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4.11%	2.99%	0.40%	0.04%	-14.51%	2.95%
过去三个月	13.46%	3.30%	2.09%	0.08%	11.37%	3.22%
过去六个月	8.08%	2.85%	3.07%	0.08%	5.01%	2.77%
过去一年	99.83%	2.52%	7.28%	0.09%	92.55%	2.43%
过去三年	90.31%	1.66%	13.30%	0.08%	77.01%	1.5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5.85%	1.38%	23.72%	0.08%	52.13%	1.30%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C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4.16%	2.99%	0.40%	0.04%	-14.56%	2.95%
过去三个月	13.36%	3.30%	2.09%	0.08%	11.27%	3.22%
过去六个月	8.08%	2.85%	3.07%	0.08%	5.01%	2.77%
过去一年	100.50%	2.52%	7.28%	0.09%	93.22%	2.43%
过去三年	90.02%	1.66%	13.30%	0.08%	76.72%	1.5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4.44%	1.37%	23.72%	0.08%	50.72%	1.29%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A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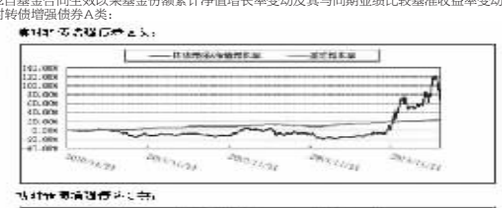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C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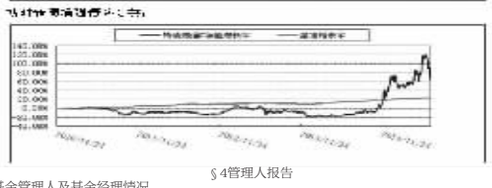

§4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内地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国民创造财富”是博时的使命。博时的投资理念是“做投资价值的发现者”。截至2015年6月30日,博时基金公司共管理七十只开放式基金,并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社保基金,以及多个企业年金账户。博时基金资产管理净值总规模逾3027.86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募基金资产规模逾1317.35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超过664.83亿元人民币,是目前我国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的基金公司之一,养老金资产管理规模在同业中名列前茅。

1、基金业绩

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统计,标准股票型基金中,截至6月30日,博时创业成长股票基金及博时卓越品牌股票基金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在379只标准型股票基金中分别排名前1/3和前1/2;博时深证基本面200ETF及联接基金今年以来的净值增长率在175只指数股票型基金-标准指数股票基金及46只ETF联接基金中分别排名前1/2和前1/3;混合基金-偏股型基金中,博时精选股票基金今年以来的收益率在同类型36只产品中排名前1/3;混合基金-灵活配置型基金中,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及博时裕益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今年以来的净值增长率在126只同类型基金中分别排名前1/3和前1/2。

固定收益方面,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博时优势收益信用债券、博时信用债纯债券今年以来收益率在71只同类长期标准债券型基金中分别排名前1/10、前1/2和前1/2;博时上证企债30ETF今年以来的收益率在18只指数债券型基金-指数债券型基金(A类)排名前1/3。

2、其他大事件

2015年1月7日,博时基金在2014年信息时报金狮奖—金融行业风云榜的评选中获得年度最佳基金公司大奖。

2015年1月15日,在和讯网主办的第十二届中国财经风云榜评选中,博时基金获评第十二届中国财经风云榜“年度十大品牌基金公司”奖。

2015年1月18日,博时基金(香港)在和讯财经风云榜海外评选中荣获“最佳中资基金公司”奖。

2015年1月21日,在《华夏时报》第八届投资者年会暨金蝉奖评选中,博时转债增强荣获第八届金蝉奖“2014最佳年度债基品牌奖”。

2015年3月28日,在第十二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评选中,博时主题行业(LOF)基金、博时信用债券基金分别获得“2014年度开放式股票型金牛基金”奖、“三年期开放式债券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奖。

2015年3月28日,在中金在线主办的“2014年度财经排行榜”评选中,邓欣雨获评“2014年度中金在线财经排行榜最佳基金经理”。

2015年4月22日,由上海证券报社主办的第十二届中国“金基金”奖的评选揭晓,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获得5年期股票型金基金奖。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邓欣雨	基金经理	2013-09-25	-	7	2008年7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固定收益研究员、固定收益研究员兼任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刘勇	资深研究员兼基金经理助理	2013-9-1	2015-5-5	4	2010年7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部资深研究员兼基金经理助理。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由于证券市场波动等原因,本基金曾出现个别投资监控指标超标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了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未造成损害。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上半年,股票市场走出了一波牛市行情,但6月份中下旬的快速下跌吞噬前期相当大的一部分利润,最终上证指数取32%左右的涨幅,创业板指数取得94%的收益,而可转债方面,前期在股市连续明显上涨带动下,市场情绪急剧上升,特别是到6月初前后时观察到300元左右的可转债都还有40%左右的转股溢价率,泡沫化明显,使人不禁想起2009年7月和8月的情况,事后也证明在股市回调压力下,估值的压缩使得可转债雪上加霜,最终上半年中证转债指数下跌12%。纯债市场方面,资金面变得越来越宽松,后期隔夜回购利率下行至1%附近,国债利率期限结构明显陡峭化,短期利率快速下行,长端利率基本无大大变动。组合操作方面,我们前期可转债仓位偏高,享受了到市场快速上涨部分,当6月初泡沫化明显的时候逐步减持了不少,但事后看仍不够彻底,特别是权益部分对组合形成了一定的拖累,值得安慰的是组合上半年取得了8%左右的净值增长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753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758元;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740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744元。报告期内,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08%,C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08%,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3.0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下半年,货币政策仍将维持宽松,资金面问题不大,短端利率应会较长期维持低位,从维持经济增长这方面看,长端利率应有下行诉求,我们认为当前非常陡峭的利率期限结构有适当变平的机会,中长端利率下行机会大于上行风险,同时需要密切关注美国在4季度可能的加息带来的市场影响。可转债方面,经历过前期大幅度调整后,投资者的风险偏好应会有所下降,另外经历6月中旬开始的股市的大幅调整后,接下来个股出现分化的可能性较大,低估值、有业绩或有实际效果的主题概念的个股可能会更有机会,因此可转债投资应看重个券对应正股的基本面分析和自身估值,我们在低仓位的基础上等待市场出现符合标准的个券机会才会伺机行动,力争为组合获取可靠的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运作部负责人等成员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成员评估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5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有: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1月16日发布公告,以2014年12月31日可分配利润为基准,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050元人民币,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040元人民币。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5上半年度,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托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基金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5上半年度,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在运作中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重要方面由投资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实际运作情况进行处理。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对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复核,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6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4,106,111.10	313,765,721.27
结算备付金	47,558,922.51	48,755,431.24
存出保证金	885,736.97	258,432.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0,116,696.27	2,321,465,419.62
其中:股票投资	95,334,866.97	363,644,429.9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64,781,829.30	1,957,820,989.6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5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41,886,605.56	-
应收利息	3,668,788.14	5,214,375.7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05,275.56	100,183,071.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658,428,136.11	2,939,642,451.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0,000,000.00	470,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210,502,067.15
应付赎回款	19,288,150.23	155,943,589.56
应付管理人报酬	416,069.68	949,887.50
应付托管费	110,951.91	253,303.33
应付销售服务费	137,397.79	311,215.88
应付交易费用	341,195.37	459,953.3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4,558.80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93,244.04	365,610.43
负债合计	150,491,567.82	838,785,627.2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91,130,800.79	1,298,476,484.21
未分配利润	216,805,767.50	802,380,340.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7,936,568.29	2,100,856,824.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8,428,136.11	2,939,642,451.42

注: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基金份额总额291,130,800.79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净值1.753元,基金份额总额113,808,080.52份;C类基金份额净值1.740元,基金份额总额177,322,720.27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一、收入	11,644,117.00	59,572,154.75
1.利息收入	8,321,913.31	7,755,680.3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76,258.55	620,952.35
债券利息收入	7,504,472.93	7,117,646.7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41,181.83	17,081.19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72,736,517.02	-99,577,839.8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11,393,926.62	15,928,924.15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361,342,590.40	-116,320,183.8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813,419.7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3,744,233.74	151,359,324.4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329,920.41	34,989.86
减:二、费用	17,112,260.21	17,816,871.90
1. 管理人报酬	5,738,781.80	3,480,922.41
2. 托管费	1,530,341.80	928,246.03
3. 销售服务费	2,069,092.71	849,184.49
4. 交易费用	1,825,686.66	597,866.36
5. 利息支出	5,734,766.43	11,746,412.4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5,734,766.43	11,746,412.45
6. 其他费用	213,590.81	214,240.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68,143.21	41,755,282.8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68,143.21	41,755,282.85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98,476,484.21	802,380,340.01	2,100,856,824.2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468,143.21	-5,468,143.2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07,345,683.42	-572,504,050.52	-1,579,849,733.9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08,210,511.40	630,468,408.69	1,538,668,920.09
2.基金赎回款	-1,915,556,194.82	-1,202,972,459.21	-3,118,528,654.0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7,602,378.78	-7,602,378.7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1,130,800.79	216,805,767.50	507,936,568.2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72,122,085.25	-190,843,560.33	981,278,524.9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1,755,282.85	41,755,282.8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1,511,947.46	9,525,446.69	-41,986,500.7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17,186,989.35	-32,687,917.70	184,499,071.65
2.基金赎回款	-268,698,936.80	42,213,364.39	-226,485,572.4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20,610,137.80	-139,562,830.79	981,047,307.0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江向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德英,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江

6.4 报表附注

6.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除以下会计估计变更外,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债券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2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选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3 关联方关系

6.4.3.1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3.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4.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907,136,023.45	81.97%	252,847,664.99	64.02%

6.4.4.1.2 权证交易

无。

6.4.4.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630,757.00	81.66%	230,819.34	67.8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178,426.58	64.35%	76,306.76	73.53%

注:1、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4.2 关联方报酬

6.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738,781.80	3,480,922.4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691,574.48	791,832.3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5% / 当年天数。

6.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530,341.80	928,246.0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 / 当年天数。

6.4.4.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A类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C类	合计
博时基金	-	315,892.41	315,892.41
中国光大银行	-	285,744.23	285,744.23
招商证券	-	4,138.27	4,138.27
合计	-	605,774.91	605,774.91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A类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C类	合计
博时基金	-	145,785.11	145,785.11
中国光大银行	-	475,996.39	475,996.39
招商证券	-	405.21	405.21
合计	-	622,186.71	622,186.71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4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博时基金,再由博时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0.40%/当年天数。

6.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光大银行	4,106,111.10	273,908.12	4,014,805.98	56,796.3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股/张)	总金额
-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股/张)	总金额
招商证券	140205	14国开05	簿记建档集中配售	200,000	20,692,000.00

6.4.5 期末(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单位:人民币元

6.4.8.1.1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32002	15天集EB	2015-06-11	2015-07-02	交易所未上市	100.00	100.00	7,010	701,000.00	701,000.00	-

6.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654	中安消	2015-06-29	公告重大事项	30.91	-	-	199,987	8,440,599.96	6,181,598.17	-

6.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5.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130,000,000.00元,其中30,000,000.00元于2015年7月1日到期,100,000,000.00元于2015年7月2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5,334,866.97	14.48
	其中:股票	95,334,866.97	14.48
2	固定收益投资	464,781,829.30	70.59
	其中:债券	464,781,829.30	70.5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1,665,033.61	7.85
7	其他各项资产	46,646,406.23	7.08
8	合计	658,428,136.11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6,089,472.20	1.20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9,648,448.77	3.8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3,410.00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267,280.00	1.23
J	金融业	48,060,256.00	9.46
K	房地产业	15,256,000.00	3.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5,334,866.97	18.7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365,400	29,940,876.00	5.89
2	600325	华发股份	550,000